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葉氏化工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408)

##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全年業績公告

### 積極發展核心業務及嚴控成本成效彰顯

#### 股東應佔純利增加至9,690萬港元

- 面對高挑戰性的經濟環境，集團積極推動核心業務油墨及工業塗料的發展，應對低迷房地產市場對建築塗料業務的影響，集團營業額及銷量同比分別僅輕微下跌1.7%及9.6%至31.6億港元及264,000噸。
- 油墨及潤滑油業務的毛利率均較去年改善，惟塗料業務受累建築塗料市場困境以致毛利率下跌，令集團整體毛利率下降至23.5%，較去年減少0.8個百分點。
- 溶劑聯營公司錄得強勁的營業額增長，為集團帶來不俗回報。
- 受惠於積極的銷售策略，加上嚴控成本見效，股東應佔純利較去年增加11.8%達9,690萬港元。
- 集團借貸比率相比二零二三年的14.0%繼續維持在16.7%的較低水平，令未來投資新增長項目更具靈活性和空間。
- 董事會建議派發期末股息每股11港仙。

	截至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經審核)	截至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經審核)	%變動
營業額	3,162,391,000 港元	3,217,138,000 港元	-1.7%
銷售量	264,000 噸	292,000 噸	-9.6%
本公司股東應佔純利	96,882,000 港元	86,623,000 港元	+11.8%
每股盈利	17.2 港仙	15.2 港仙	+13.2%
每股期末股息	11.0 港仙	10.0 港仙	+10.0%
每股中期股息	3.0 港仙	2.0 港仙	+50.0%
每股全年股息	14.0 港仙	12.0 港仙	+16.7%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借貸比率*	16.7%	14.0%	+2.7 個百分點

\* 淨銀行借貸佔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的百分比為計算基準

## 主席報告—回顧與展望

### 回顧

本人欣然向葉氏化工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葉氏化工」或「集團」或「本集團」)全體股東(「股東」)們呈報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的全年(「回顧年度」)業績概況。

回顧過去的一年，其經營大環境實在較本人在去年的展望中更為嚴峻和具挑戰性。雖然首季度有好轉跡象，國民期待疫情後市況可逐漸回復常態，對後市普遍持樂觀的看法，但企業投資和市民消費意欲仍較低迷，最終事與願違。全年除了年中後開始減息週期的一項利好消息外，其餘不利於經營大環境的各項內外因素不但未見消除，反有加劇的展現。外部方面，以美國為首的西方陣營聯手在各方面對中國進一步施壓。西方幾個大國又紛紛出現政權輪替，逆全球化的情緒四處蔓延，多處緊張的地緣政治也不斷加劇。內部方面，支撐經濟發展的兩大支柱—地產和股票市場持續疲弱和價格在低位徘徊，嚴重地影響了市民的消費意欲。政府有關方面雖然在年中後不斷推出一系列的財政政策和多項行政措施，力圖振興企業投資和市民消費意欲，可惜成效展現需時，遠水難救近火。因此，從全年來看，各行業在出口和內銷方面的經營都非常艱辛。本集團所經營的各項核心業務自然難以獨善其身，其中首當其衝的是建築塗料業務，無論在銷售額和經營溢利方面都出現了倒退。有賴油墨業務在去年底敢於任用新班子，新的管理團隊在管理架構和銷售策略以及供應鏈等各方面進行了多項重大和具成效的重整與改革，令其績效表現較去年倍翻。與此同時，工業塗料在銷售和貢獻都有良好的表現(業務概況的詳情，請詳閱行政總裁報告)。綜合前述，加上本集團的溶劑聯營公司在規模效應的彰顯和經營得法下，因而取得了較預期理想的佳績，對本集團的貢獻尤其重要。回顧年度內集團錄得的營業額為31.6億港元，僅較去年同期輕微下降1.7%。在股東應佔純利方面則比去年提升11.8%，至9,690萬港元。

在財務表現方面，因應惡劣的經營大環境，集團採取更嚴謹的信貸措施，呆壞帳均處於正常水平內，致令集團的整體財務處於良好的狀況。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錄得借貸比率為16.7%的較低水平。經綜合評估集團的業務前景、未來發展策略以及一貫積極回饋股東的做法，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建議向集團全體股東派發期末股息每股11港仙，較去年所派發的期末股息增加1港仙。此外，為體現集團的潛在價值及為股東們謀取更大的利益，回顧年度內集團曾在市場上進行股份回購行動，惜成效不彰，回購股份僅錄得約1,000萬股，佔總已發行股本（包括庫存股份）約1.8%。集團日後將不斷評估，尋求更好體現股東價值的各項舉措的可行性。

## 展望

本人對二零二五年的經營大環境不敢樂觀，除了在回顧中陳述的各種不利因素不易在短期內消除外，更因為今年美國政府輪替，善變的新執政團隊，可能為世界的貿易秩序帶來更多的挑戰和不確定性—尤其是「關稅戰」。然而本人對集團本年度的業務前景較回顧年度更有信心。首先，是經歷近兩年，集團完成內部的業務重整後，各項核心業務在艱辛的經營環境下已逐漸找到解困和發展之道，其成效將會不斷彰顯。其次，集團的業務定位正從一個生產和銷售化工產品的企業逐步轉向成「精美的化工企業發展平台」，透過集團戰略投資部的不懈努力，積極在國內物色可開拓相關的新賽道和可壯大集團核心業務的企業進行併購，預期在不利的經營環境下，眾多在資金、財務、人力資源及供應鏈等方面均急需支援的中小企需要尋找合適的合作伙伴以圖繼續經營，葉氏化工持續良好運作50多年，在業界口碑載譽，企業間的成功合作必將產生不同程度的協同效應，達致雙贏的最終目的。本人期望本年度內將有一或兩個項目可先行先試，逐步摸索這種促成集團繼續壯大的發展模式。最後，本人對中國經濟持續增長充滿信心。無論是應對國際變局或針對國內的消費疲弱，相信都有足夠的財務和行政政策實施，以達致經濟持續增長的目標。以上所述正是危中有機，集團已準備就緒，在這個大變化時代，尋找更多的商機與加快擴展

的機會，不斷爭取為股東們謀取更大的回報。同時向各位股東報告集團於二零二五年一月公告為優化其資源配置，決定出售其位于上海金山部份閑置土地之使用權，作價約7,400萬港元，預計交易完成時可錄得稅前收益約5,800萬港元。

藉此謹代表董事會向集團全體員工、股東們、銀行家、供應商、客戶與董事會成員和各級領導團隊的大力支持和不懈努力，致以衷心的感謝。

**葉志成**

主席

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一日

## 行政總裁報告

### 回顧

葉氏化工在回顧年度內在國內外都面臨複雜多變的經濟環境。一方面，中國整體經濟發展遇到一定的瓶頸，另一方面全球貿易氛圍不明朗，利息處於高位。在這個背景下，集團整體業務在回顧年度內透過積極的銷售策略加上嚴控成本，保持了穩定的銷售和利潤增長。企業的現金流和借貸比率均處於健康的水平。

### 主要業務摘要

- 集團錄得營業額31.6億港元及銷量264,000噸，較去年分別輕微下跌1.7%及9.6%。
- 集團整體毛利率下降至23.5%，較去年減少0.8個百分點。油墨及潤滑油業務的毛利率均較去年改善，惟塗料業務受累建築塗料市場困境以致毛利率下跌。
- 溶劑聯營公司於回顧年度錄得強勁的營業額增長。
- 集團錄得股東應佔純利9,690萬港元，對比去年同期增長11.8%。
-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借貸比率相比二零二三年年底的14.0%繼續維持在16.7%的相對較低水平，令集團在未來投資於新增長項目方面具有更多靈活性及空間。

### 塗料

於回顧年度，集團塗料業務的銷量減少16%至184,000噸，而營業額下跌8%至14.6億港元。塗料業務旗下的不同產品綫在回顧年度內有不同的發展趨勢。建築塗料面對著低迷的房地產市場。在需求縮減和競爭激烈的市場上，集團旗下品牌「紫荊花」和「駱駝」雖然努力在擴大商店和經銷商網絡，但是銷售額最終還是有比較大幅的下降。相反，工業塗料及樹脂在集團優質的技術和產品體系下，繼

續有良好的發展。以塑料玩具塗料為例，集團的「恒昌」品牌領域已處於領先地位，並和多個國內外知名玩具品牌深度合作。防腐塗料也在高性能保護專業細分領域內取得不俗的銷售和盈利增長。塗料業務錄得毛利率26.2%，較去年下滑1.6個百分點。分類業績下滑87%至720萬港元。

來年，集團將利用好工業塗料和樹脂發展的勢頭，增加資源聚焦推動該等板塊的業務。建築塗料方面，我們將重新審視此市場，在產品和品牌方面都利用更接地氣的方法推動業務。

## **油墨**

集團油墨業務在回顧年度內錄得營業額13.6億港元，較去年上升13%。油墨業務在新管理團隊的努力下，在競爭激烈的市場內爭取更多的市場份額的同時，有效控制供應鏈成本。因此，油墨業務錄得分類溢利7,720萬港元，較去年大幅增長104%。「洋紫荊」油墨以中國包裝食品油墨領先地位為基礎，繼續擴充產品綫，包括用於電子產品的油墨以及用於工業產品裝飾等細分市場的特種油墨，為未來發展奠定更大的平台。

展望來年，雖然整體油墨產品需求增長還是比較緩慢，但是管理層將繼續利用目前的競爭優勢，在中國內需市場擴大食品包裝油墨的市場份額，同時積極發展其他細分領域的油墨產品，豐富其產品綫。

## **潤滑油**

於回顧年度，潤滑油業務營業額減少6%至3.2億港元，毛利率提升了1.5個百分點至23.3%。該業務錄得溢利950萬港元，對比二零二三年減少12%。汽車用潤滑油需求受到整體經濟情況影響，因此「力士」潤滑油的銷量稍微下滑。管理層過去數年開始投入在特種工業油的拓展，有望成為未來增長的亮點之一。

展望未來，集團將繼續穩步發展汽車潤滑油銷量，並增加資源在特種工業油的細分市場上。



## 投資於溶劑聯營公司

集團持有全球最大的醋酸酯類溶劑公司「謙信化工」的24%實際權益。於二零二四年，溶劑聯營公司的銷量噸數強勁增長13%，達到1,540,000噸的歷史新高。其中，出口的銷量達到約530,000噸，成為主要的增長支撐。同時，該聯營公司憑藉其強大的購買力及持續控制成本的能力，為集團帶來9,600萬港元的不俗回報。

集團相信，在合營企業管理團隊的高效領導下，連同與業務夥伴「太盟」及「啟盛」的合作，業務繼續有很好的發展趨勢。該溶劑聯營公司位於湖北的新醋酸及醋酸酯工廠預計在二零二五年下半年投入營運，屆時將實現更好的垂直整合和規模效應。

## 展望

為更靈活地掌握未來的市場機遇並持續地為持份者創造長遠價值，集團領導層制定新的願景和策略。我們將承先啟後，善用具長遠觀的控股股東架構、香港上市公司地位、良好的信譽與多年在中國運營的社會資源及經驗，致力打造一個「精美化工企業發展平台」。「精」象徵本公司旗下企業在個別細分市場內於環保、技術、服務及品牌方面創造獨特性；而「美」代表這些企業具備優質的盈利模式。集團未來持續投入建設旗下優質「精美」的化工企業，擴大葉氏的平台，務求為股東和持分者提供穩定的回報並推動企業持續增值，在化工領域勇往邁向百年老店的美譽。

集團來年將按新的願景，一方面繼續大力推動核心業務的自然增長，鞏固目前的市場地位和盈利基礎。同時，我們積極在外尋找適合葉氏化工未來發展的戰略性投資及收購機會，加快「精美化工企業發展平台」的發展速度。此外，隨著溶劑聯營公司的湖北新廠房在二零二五年下半年投入營運，集團在該公司的少數股東權益將繼續帶來成果。

我相信以上的舉措，將進一步鞏固利潤增長，並為我們的業務增加新動力，從而推動集團成功邁向未來達至願景。

**葉鈞**

行政總裁

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一日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的借貸比率(以淨銀行借貸佔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為計算基準)為16.7%(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0%)，相比二零二三年年底借貸比率上升2.7個百分點。集團於二零二四年繼續保持正營運現金流，但本年為提升股東回報，故更多資金用於購買投資級別債券及股份回購，加上受人民幣匯率下跌影響，故借貸比率對比上年輕微上升。現時集團借貸比率仍處於較低水平，集團將善用此優勢繼續尋找業務發展商機。

二零二四年人民幣匯率下跌3.7%。集團繼續謹慎管理外匯風險，如增加人民幣貸款以盡量減低人民幣匯率波動對集團業績之影響。經營業務所產生之現金流量方面，回顧年度內集團錄得淨現金流入86,546,000港元(二零二三年：淨現金流入236,544,000港元)。對比去年，雖然經計及調整項目之除稅前純利有所上升，但主要由於油墨業務的銷售增張令其貿易應收賬亦相對上升，故經營業務所產生之淨現金流入比上年減少。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的銀行總欠款為1,226,713,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01,793,000港元)，扣除短期銀行存款、銀行結餘以及現金594,377,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54,247,000港元)後，淨銀行借貸為632,336,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47,546,000港元)。銀行總欠款中，須於一年內清還之短期貸款為872,313,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30,787,000港元)，以兩種貨幣定值，其中474,265,000港元以港幣定值，398,048,000港元以人民幣定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21,667,000港元以港幣定值，209,120,000港元以人民幣定值)。一年後到期的長期貸款為354,400,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71,006,000港元)，全數以港幣定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60,000,000港元以港幣定值，11,006,000港元以人民幣定值)。短期銀行存款、銀行結餘以及現金使用以下貨幣定值，包括68,329,000港元以港幣定值、503,804,000港元以人民幣定值、15,094,000港元以美元定值、7,150,000港元以其他貨幣定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79,991,000港元以港幣定值、392,694,000港元以人民幣定值、272,974,000港元以美元定值、8,588,000港元以其他貨幣定值)。

現時集團資金流動性較充裕，故於二零二四年在香港只與一間銀行簽訂一份100,000,000港元之三年期可持續發展表現掛鉤雙邊貸款。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中長期貸款(含一年內須償還之部份為205,600,000港元)佔所有銀行貸款的比例為46%，集團亦會密切檢視利率波動情況，於合適時間與銀行簽訂利率掉期或定息協議，以對沖貸款利率波動的風險。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以定息安排的貸款佔其中長期貸款38%。

如上所述，集團將持續在中國內地增加其人民幣銀行貸款，作為其當地業務的資金所需，既可享受內地較低利息成本的好處，亦可減輕人民幣匯率波動的風險。集團將不時在香港和中國內地以港幣、美元、人民幣或其他外幣構建有利的銀行貸款組合，繼續在降低借貸成本及控制匯兌風險之間取得理想平衡。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共有22間位於香港及中國內地的銀行向集團提供合共2,957,066,000港元的銀行額度，前述銀行額度中，52%以港元定值及48%以人民幣定值。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沒有持有質押資產及重大或然負債。本集團可能會探索潛在機會進行投資及／或收購資本資產以實現可持續增長。

## 人力資源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之僱員人數(包括本公司執行董事)合共有2,189人(二零二三年：2,561人)，其中59人及8人分別來自香港及其他國家，2,122人來自中國內地各個省份。

集團對人力資源資本的管理及發展非常重視。除鼓勵所有僱員透過內部、外部培訓課程及崗位轉換不斷自我提升外，集團還提供教育資助計劃讓員工自我增值，提高工作技能及績效，於工作上發揮所長。對於有承擔、有能力的員工，不論背景、地區或學歷，集團均提供合適之發展平台。集團亦會定期識別具發展潛力的員工，為他們制定發展計劃，確保能在職涯上不斷提升。集團現時的管理團隊，在各領域經過不斷的磨練而晉身管理層，負起領導集團發展的責任。除積極在內部提升優秀的員工外，集團亦會從外間直接聘用一些卓越的管理人才。

集團提供具挑戰性的工作環境，設置多方面的激勵機制，鼓勵員工自強不息，從而不斷提升員工個人技能以推動業務持續發展。集團不時參考市場趨勢檢討薪酬及獎勵政策，為員工提供合理及具競爭力的薪酬與福利，包括底薪及以業績和個人表現為評核目標而發放的花紅，確保有效吸引和挽留人才。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於聯交所回購合共10,024,000股股份，總代價(扣除支出前)為14,833,500港元。全部回購股份其後均以庫存股份形式保存。董事相信購回股份將有助提高每股資產淨值及／或每股盈利。

回購的細節如下：

月份	回購股份數目	每股購買價		總代價 (扣除支出前) 港元
		最高 港元	最低 港元	
七月	2,300,000	1.50	1.50	3,450,000
八月	3,024,000	1.47	1.47	4,445,280
九月	4,700,000	1.53	1.43	6,938,220
	<u>10,024,000</u>			<u>14,833,500</u>

除上述披露外，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致力維持高水準之企業管治，以達到集團對僱員、顧客、供應商、商業夥伴和股東們所得之價值實現最大化及保障他們的權益兩大目標。於回顧年度內，本公司已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守則條文。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於一九九八年十一月成立。審核委員會主要職責包括審閱本集團財務資料、監管本集團財務匯報制度、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程序和監察本集團與外聘核數師的關係。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告已經由審核委員會審閱。於本公告日期，審核委員會由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古以道先生(彼亦為審核委員會主席)、何百川先生及邱靜雯女士組成。

##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於二零零五年六月成立。薪酬委員會主要職責包括設立正規而具透明度的程序制訂薪酬政策、向董事會建議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政策及架構和釐定所有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於本公告日期，薪酬委員會由兩位獨立非執行董事何百川先生(彼亦為薪酬委員會主席)及邱靜雯女士組成。

##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二十日成立。提名委員會主要職責包括新董事之提名及委任工作、檢討董事會的組成及成員及《企業管治守則》內提名委員會履行的其他職能。於本公告日期，提名委員會由一位非執行董事葉志成先生(彼亦為董事會主席)擔任提名委員會主席及兩位獨立非執行董事何百川先生及邱靜雯女士組成。

## 安全健康環保委員會

本公司安全健康環保(「安全健康環保」)委員會(「安委會」)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成立，以提高集團對安全、健康及環保工作的重視。安委會主要職責包括集團安全健康環保政策的採納及審閱、審閱集團對安全健康環保的風險胃納和監控集團安全健康環保的環境(包括組織架構、獎懲制度、資源投放、作業文化及可持續發展)。於本公告日期，安委會由兩位董事葉鈞先生(彼亦為安委會主席)及何百川先生組成。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監管全體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的操守準則。在作出特定查詢後，所有董事確認於回顧年度內已遵從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標準。

董事會欣然公佈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去年之比較數字。

##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營業額	3	3,162,391	3,217,138
銷售成本		<u>(2,418,745)</u>	<u>(2,434,868)</u>
毛利		743,646	782,270
其他收入	4a	90,935	104,609
其他收益及虧損	4b	(40,641)	453
銷售及經銷費用		(184,889)	(205,490)
一般及行政費用		(529,340)	(571,624)
財務費用		(60,048)	(63,521)
商譽及無形資產之已確認減值虧損		-	(57,504)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u>96,024</u>	<u>94,672</u>
除稅前純利	5	115,687	83,865
稅項	6	<u>(19,993)</u>	<u>(23,269)</u>
本年純利		95,694	60,596
其他全面支出：			
不會重新分類為損益之項目：			
因功能貨幣折算至呈列貨幣而產生之 匯兌差額		(162,612)	(91,885)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允 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工具的 公允值虧損		<u>(3,664)</u>	<u>(1,506)</u>
		<u>(166,276)</u>	<u>(93,391)</u>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其後可重新分類為損益之項目：		
對沖工具產生之淨調整	(1,525)	(3,264)
因折算海外業務而產生之匯兌差額	21,463	35,149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 工具的公允值(虧損)收益	(31)	1,394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 工具之已確認減值虧損撥備	100	-
於出售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 債務工具時解除	(621)	-
	<u>19,386</u>	<u>33,279</u>
本年其他全面支出	<u>(146,890)</u>	<u>(60,112)</u>
本年全面(支出)收益總額	<u><u>(51,196)</u></u>	<u><u>484</u></u>
本年純利(虧損)應佔份額：		
—本公司股東	96,882	86,623
—非控股權益	(1,188)	(26,027)
	<u><u>95,694</u></u>	<u><u>60,596</u></u>
本年全面(支出)收益總額應佔份額：		
—本公司股東	(48,630)	25,566
—非控股權益	(2,566)	(25,082)
	<u><u>(51,196)</u></u>	<u><u>484</u></u>
每股盈利	8	
—基本	<u><u>17.2港仙</u></u>	<u><u>15.2港仙</u></u>
—攤薄	<u><u>17.2港仙</u></u>	<u><u>15.2港仙</u></u>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962,000	1,032,307
投資物業		222,451	222,900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1,237,645	1,241,342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 權益工具		16,101	20,444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按公允值計入 損益」)之金融資產		856,057	857,411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 工具		70,357	22,492
按攤銷成本之債務工具		140,982	135,200
商譽		59,089	55,105
無形資產		58,745	60,794
應收一間聯營公司款項		73,998	76,817
已付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投資 物業之訂金		16,724	37,883
衍生金融工具		68	97
遞延稅項資產		2,496	2,727
		<b>3,716,713</b>	<b>3,765,519</b>
<b>流動資產</b>			
存貨		360,100	393,246
貿易應收款項	9	1,308,119	1,240,923
其他應收賬款及預付款項		96,307	163,561
衍生金融工具		162	1,531
原訂超過三個月到期之短期銀行存款		–	238,154
銀行結餘及現金		594,377	616,093
		<b>2,359,065</b>	<b>2,653,508</b>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b>流動負債</b>			
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10	925,172	961,029
衍生金融工具		89	–
合約負債		34,174	31,956
應付稅款		30,888	28,270
租賃負債		4,454	15,170
借貸—一年內到期		932,313	930,787
		<u>1,927,090</u>	<u>1,967,212</u>
<b>流動資產淨值</b>		<u>431,975</u>	<u>686,296</u>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u>4,148,688</u>	<u>4,451,815</u>
<b>非流動負債</b>			
衍生金融工具		38	–
租賃負債		9,464	27,689
借貸—一年後到期		294,400	471,006
遞延稅項負債		33,304	38,018
		<u>337,206</u>	<u>536,713</u>
		<u><u>3,811,482</u></u>	<u><u>3,915,102</u></u>
<b>股本及儲備</b>			
股本	11	56,848	56,848
儲備		3,732,279	3,869,501
<b>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b>		<u>3,789,127</u>	<u>3,926,349</u>
<b>非控股權益</b>		<u>22,355</u>	<u>(11,247)</u>
		<u><u>3,811,482</u></u>	<u><u>3,915,102</u></u>

##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經營業務所產生之淨現金		<u>86,546</u>	<u>236,544</u>
<b>投資業務</b>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38,760)	(21,648)
購入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5,392)	(670,287)
購入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工具		-	(11,319)
購入按攤銷成本之債務工具		(18,448)	(135,126)
購入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工具		(65,553)	(21,351)
出售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所得款項		698	-
出售按攤銷成本及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工具所得款項		32,468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所得款項		1,707	668
出售投資物業之所得款項		158	-
已收取一間聯營公司之股息		53,449	43,120
已收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股息		2,599	-
向一間實體貸款		-	(34,520)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所產生之淨現金流入	12	327	-
收購一間非全資附屬公司部分權益之淨現金流出		-	(78,137)
出售附屬公司之所得款項淨額		-	1,795,206
出售附屬公司之淨現金流出	13	(3,426)	-
已付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及投資物業之訂金		(1,443)	(10,215)
已收利息		29,526	37,145
提取原訂超過三個月到期之銀行存款		238,154	-
存放原訂超過三個月到期之銀行存款		-	(238,154)
投資業務所產生之淨現金		<u>226,064</u>	<u>655,382</u>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b>融資業務</b>		
新增借貸	1,284,394	1,888,563
償還借貸	(1,446,535)	(2,667,245)
已付股息	(73,730)	(466,158)
已付利息	(62,387)	(65,704)
支付回購股份	(14,834)	-
回購股份相關的交易成本	(74)	-
已付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股息	-	(16,526)
支付租賃負債	(8,551)	(19,646)
結算用於對沖利率風險之衍生金融工具 已收取現金	2,463	3,558
	<u>(319,254)</u>	<u>(1,343,158)</u>
<b>融資業務所用之淨現金</b>		
現金及現金等額淨減少	(6,644)	(451,232)
年初之現金及現金等額	616,093	1,076,006
匯率變動所產生之影響	(15,072)	(8,681)
	<u>594,377</u>	<u>616,093</u>
<b>年末之現金及現金等額</b>		
<b>現金及現金等額結餘分析</b>		
原訂於三個月內到期之短期銀行存款	90,280	229,166
現金及現金等額	504,097	386,927
	<u>594,377</u>	<u>616,093</u>

## 附註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 一般資料

葉氏化工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為一間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其主要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從事製造及買賣溶劑、塗料、油墨及潤滑油、物業投資以及其他業務。

### 2. 應用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而就編製綜合財務報告而言，有關修訂乃就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開始之年度期間強制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	售後回租的租賃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	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以及香港詮釋第5號(二零二零年)之相關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	供應商融資安排

除下文所述者外，於本年度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對本集團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綜合財務報告所載之披露事項並無重大影響。

#### **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以及香港詮釋第5號(二零二零年)之相關修訂(「二零二零年修訂」)及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二零二二年修訂」)的影響**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首次應用該等修訂。

二零二零年修訂為評估將結算期限延遲至報告日期後最少12個月的權利提供澄清及額外指引，以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當中：

- 訂明負債應基於報告期末存在的權利而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具體而言，該分類不受管理層在12個月內結算負債的意圖或預期所影響；
- 澄清負債的結算可以是向對手方轉讓現金、貨品或服務，或實體本身的權益工具。倘若負債具有條款，可由對手方選擇透過轉讓實體本身的權益工具進行結算，則僅當實體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列將選擇權單獨確認為權益工具時，該等條款方不會對其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造成影響。

對於以遵守契諾為條件的將結算延遲至報告日期後最少12個月的權利，二零二二年修訂特別澄清，即使契諾的遵守情況僅在報告日期後評估，僅實體於報告期末或之前須遵守的契諾方會影響該實體將負債的結算延遲至報告日期後最少12個月的權利。二零二二年修訂亦訂明，實體在報告日期後必須遵守的契諾(即未來契諾)不會影響負債在報告日期的流動或非流動分類。然而，倘若實體將負債結算推遲的權利取決於實體在報告期後12個月內遵守契諾，實體須披露有關資料以使財務報告使用者能夠了解該等負債須於報告期後12個月內償還的風險。該等資料將包括有關契諾的資料、相關負債的賬面金額以及表明實體可能難以遵守契諾的事實及情況(如有)。

根據過渡條文，本集團已對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追溯應用新會計政策。於本年度應用該等修訂並無對綜合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	金融工具分類和計量的修訂 <sup>3</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	涉及依賴自然能源的電力的合約 <sup>3</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出售或貢獻資產 <sup>1</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之年度改進—第11卷 <sup>3</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之修訂	缺乏可交換性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財務報告之呈列及披露 <sup>4</sup>

<sup>1</sup> 就將予釐定之日期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就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3</sup> 就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4</sup> 就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除下述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外，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所有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可預見未來將不會對綜合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告之呈列及披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告之呈列及披露*規定財務報告中的列報及披露要求，將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告之呈列*。該項新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於承襲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許多要求的同時，引入於損益表中呈現指定類別及定義小計的新要求；於財務報告附註中提供管理層定義的表現指標之披露，並改善財務報告中資料的聚合及分拆。此外，若干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段落已移至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對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3號*每股盈利*亦進行小幅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及其他準則之修訂將就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並允許提早應用。預期新準則的應用將影響未來財務報告中損益表及披露事項之呈列。本集團正在評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告的具體影響。

### 3. 營業額及分類資料

#### A. 營業額

營業額指年內就向客戶銷售貨品及提供服務已收及應收之款項(扣除折扣及增值稅)以及已收及應收租戶之租金收入。

#### 營業額分析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於某一時間點確認：		
產品銷售營業額		
— 塗料	1,461,221	1,584,770
— 油墨	1,364,529	1,205,915
— 潤滑油	323,580	344,282
— 汽車保養及其他化工產品	1,632	33,734
於一段時間內確認：		
汽車保養服務	<u>2,800</u>	<u>37,795</u>
客戶合約營業額	3,153,762	3,206,496
物業租金收入	<u>8,629</u>	<u>10,642</u>
	<b><u>3,162,391</u></b>	<b><u>3,217,138</u></b>
根據客戶位置之地區市場：		
中國內地	3,062,260	3,113,792
香港	64,394	69,692
海外(主要包括東南亞國家)	<u>35,737</u>	<u>33,654</u>
	<b><u>3,162,391</u></b>	<b><u>3,217,138</u></b>

## B. 分類資料

### 分類營業額及業績

本公司執行董事(即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所獲報告及審閱之資料，用於圍繞本集團業務及營運的性質分配資源予各分類及評估其表現。

為便於管理，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類之可呈報分類包含四個業務部門，即(i)塗料、(ii)油墨、(iii)潤滑油及(iv)物業。本集團乃按該等部門呈報其經營分類資料。

本集團可呈報分類之主要業務如下：

塗料	-	製造及買賣塗料及相關產品
油墨	-	製造及買賣油墨及相關產品
潤滑油	-	製造及買賣潤滑油產品
物業	-	物業投資及持有本集團並非用作生產廠房、中央行政辦公室，亦不用作其他經營分類之物業，包括但不限於供出租之物業

此外，本集團有關製造及買賣其他化工產品的業務連同從事買賣汽車保養產品及汽車保養服務的業務於兩個年度均無達到可呈報分類的量化要求。因此，該等業務已合併並呈列於本附註分類列表中的「其他」。

分類業績指本年各分類在未分配應佔聯營公司業績、商譽及無形資產之已確認減值虧損、未分配收入、未分配費用(主要包括中央行政費用及董事薪金)及財務費用前產生之溢利或(虧損)。此乃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資料，旨在作出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



本集團於回顧年度按可呈報及經營分類劃分之分類營業額及業績分析如下：

	塗料 千港元	油墨 千港元	潤滑油 千港元	物業 千港元	可呈報 分類總計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抵銷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分類營業額								
客戶合約營業額								
對外銷售	1,461,221	1,364,529	323,580	-	3,149,330	4,432	-	3,153,762
分類間銷售	36	228	435	-	699	-	(699)	-
對外租金收入	-	-	-	8,629	8,629	-	-	8,629
分類間租金收入	-	-	-	348	348	-	(348)	-
總額	<u>1,461,257</u>	<u>1,364,757</u>	<u>324,015</u>	<u>8,977</u>	<u>3,159,006</u>	<u>4,432</u>	<u>(1,047)</u>	<u>3,162,391</u>
業績								
分類業績	<u>7,219</u>	<u>77,199</u>	<u>9,536</u>	<u>(5,738)</u>	<u>88,216</u>	<u>(716)</u>	<u>195</u>	<u>87,695</u>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96,024
未分配收入								47,860
未分配費用								(55,844)
財務費用								(60,048)
除稅前純利								<u>115,687</u>

	塗料 千港元	油墨 千港元	潤滑油 千港元	物業 千港元	可呈報 分類總計 千港元	其他 千港元	抵銷 千港元	綜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分類營業額								
客戶合約營業額								
對外銷售	1,584,770	1,205,915	344,282	-	3,134,967	71,529	-	3,206,496
分類間銷售	37	321	662	-	1,020	4	(1,024)	-
對外租金收入	-	-	-	10,642	10,642	-	-	10,642
分類間租金收入	-	-	-	356	356	-	(356)	-
總額	<u>1,584,807</u>	<u>1,206,236</u>	<u>344,944</u>	<u>10,998</u>	<u>3,146,985</u>	<u>71,533</u>	<u>(1,380)</u>	<u>3,217,138</u>
業績								
分類業績	<u>57,250</u>	<u>37,861</u>	<u>10,849</u>	<u>30,869</u>	<u>136,829</u>	<u>(44,759)</u>	<u>-</u>	92,070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94,672
商譽及無形資產之已確認減值虧損								(57,504)
未分配收入								72,777
未分配費用								(54,629)
財務費用								<u>(63,521)</u>
除稅前純利								<u>83,865</u>

收取分類間銷售／租金收入與收取對外銷售／租金收入之條款相近。

#### 4. 其他收入以及其他收益及虧損

(a) 本集團之其他收入包括：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利息收入	23,082	47,239
政府補助	19,139	23,232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股息收入	25,547	17,855
委託產品加工收入	10,830	–
其他	12,337	16,283
	<u>90,935</u>	<u>104,609</u>

(b) 本集團之其他收益(虧損)包括：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因外幣結餘及交易而產生之淨匯兌虧損	(13,246)	(18,656)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已確認減值虧損	–	(14,967)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及按攤銷成本之債務 工具於預期信貸損失模型下之已撥回(確認) 減值虧損，扣除撥回部分	65	(64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於預期信貸損失模型下之 已(確認)撥回減值虧損，扣除撥回部分	(12,248)	37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公允值(虧損)收益	(1,618)	7,172
投資物業之公允值(虧損)收益	(11,739)	27,891
出售／撤銷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淨虧損	(1,704)	(937)
出售債務工具投資之收益	848	–
有關終止租賃合約的收益	37	553
出售附屬公司之虧損(附註13)	(1,036)	–
	<u>(40,641)</u>	<u>453</u>

## 5. 除稅前純利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除稅前純利乃於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達致：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103,905	124,066
減：於存貨中撥充資本	(60,474)	(61,015)
	<u>43,431</u>	<u>63,051</u>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薪酬	505,230	528,217
減：於存貨中撥充資本	(177,283)	(171,364)
	<u>327,947</u>	<u>356,853</u>
短期租賃開支	4,945	5,578
無形資產攤銷	2,032	2,863
核數師酬金	1,445	1,700
確認為銷售成本之存貨成本(附註)	2,418,745	2,434,868
	<u><u>2,418,745</u></u>	<u><u>2,434,868</u></u>

附註：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為銷售成本之滯銷存貨撥備計提為2,322,000港元(二零二三年：撥備撥回356,000港元)及存貨撇銷為4,025,000港元(二零二三年：4,758,000港元)。

## 6. 稅項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即期稅項—中國內地		
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14,690	7,974
預扣稅	114	395
即期稅項—海外	556	1,000
	<u>15,360</u>	<u>9,369</u>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中國內地	(1,115)	(4,999)
	<u>14,245</u>	<u>4,370</u>
遞延稅項支出(抵免)		
香港	(19)	(30)
中國內地	5,767	18,929
	<u>5,748</u>	<u>18,899</u>
	<u><u>19,993</u></u>	<u><u>23,269</u></u>

根據香港利得稅兩級制，合資格集團實體首二百萬港元的溢利將按8.25%的稅率課稅，而超過二百萬港元的溢利將按16.5%的稅率課稅。不符合利得稅兩級制的集團實體的溢利將繼續按16.5%的統一稅率課稅。

本公司董事認為，實行利得稅兩級制所涉及之金額，對綜合財務報告而言並不重大。該兩個年度的香港利得稅按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6.5%計算。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內地附屬公司之稅率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為25%。

本集團若干於中國內地經營之附屬公司符合資格作為高新技術企業或設於中國西部地區之鼓勵類產業企業，有權從二零二一年至二零三零年享有15%之所得稅率。中國企業所得稅已於計入該等稅務優惠後就該等附屬公司計提撥備。

## 7. 股息

年內確認為派發之股息：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中期股息每股3港仙(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三年中期股息每股2港仙)	16,882	11,370
二零二三年期末股息每股10港仙(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二年期末股息每股5港仙)	56,848	28,425
二零二二年特別股息每股75港仙	—	426,363
	<u>73,730</u>	<u>466,158</u>

上文所載的已宣派股息已於各年度內悉數結清。

於報告期末後，本公司董事建議就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派發期末股息每股11港仙(二零二三年：每股10港仙)，總金額為約61,431,000港元(二零二三年：56,848,000港元)，期末股息須待股東在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

## 8. 每股盈利

本公司股東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基於下列數據計算：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盈利：		
本公司股東應佔本年純利	<u>96,882</u>	<u>86,623</u>
	股份數目	
	千股	千股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加權平均股數(附註)	<u>564,885</u>	<u>568,484</u>

附註：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加權平均股數已就購回的股份(持作為庫存股份)作出調整。

## 9. 貿易應收款項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來自客戶合約之貿易應收款項	1,372,606	1,298,050
減：信貸損失撥備	<u>(64,487)</u>	<u>(57,127)</u>
	<u>1,308,119</u>	<u>1,240,923</u>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收款項(經扣除信貸損失撥備，不包括本集團因未來結算所持有之票據)基於發票日期呈列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零至三個月	609,804	590,704
四至六個月	252,477	239,962
六個月以上	<u>130,857</u>	<u>85,070</u>
	<u>993,138</u>	<u>915,736</u>

本集團容許向貿易客戶提供介乎30天至90天之信貸期。本集團或會給予付款記錄良好之大額或長期客戶較長信貸期。

## 10. 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貿易應付賬款	418,549	488,755
應付票據	284,187	227,535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222,436	244,739
	<u>925,172</u>	<u>961,029</u>

於報告期末，貿易應付賬款基於發票日期呈列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 千港元
零至三個月	358,797	410,648
四至六個月	55,646	71,523
六個月以上	4,106	6,584
	<u>418,549</u>	<u>488,755</u>

## 11. 股本

	股數 千股	金額 千港元
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份		
法定：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800,000</u>	<u>80,000</u>
	股數 千股	金額 千港元
已發行及繳足：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二零二三年及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568,484</u>	<u>56,848</u>

所有已發行股份均在所有方面與當時之現有股份享有同等權益。



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於聯交所回購並作為庫存股份持有的本公司普通股如下：

回購日期	每股面值 0.10港元之 普通股份 數目 千股	每股價格		支付總價 (不包括交易 成本) 千港元	交易成本 千港元
		最高 港元	最低 港元		
二零二四年七月	2,300	1.5	1.5	3,450	16
二零二四年八月	3,024	1.47	1.47	4,446	24
二零二四年九月	4,700	1.53	1.43	6,938	34
	<u>10,024</u>			<u>14,834</u>	<u>74</u>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回購及註銷任何普通股份。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回購10,024,000股(二零二三年：無)普通股並持作為庫存股份。自回購以來，本集團概無出售或轉讓其持有的庫存股份，並於報告期末，該等庫存股份仍然繼續保留。

本公司附屬公司概無於兩個年度內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 12.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本集團將湖北惠瑪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湖北惠瑪」)人民幣31,365,000元(相等於34,520,000港元)之未償還貸款轉換為湖北惠瑪的實繳資本。於交易完成後，本集團已收購湖北惠瑪之59.91%股權。該收購已使用收購法作為業務收購入賬。因收購而產生之商譽金額為3,984,000港元。

於收購日期收購之資產及確認之負債如下：

	於收購日期 千港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34,397
存貨	4,895
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賬款	21,031
銀行結餘及現金(附註)	327
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u>(9,678)</u>
	<u>50,972</u>

附註：銀行結餘及現金以現金及現金等額呈列。

已轉讓代價：

千港元

其他應收賬款—應收貸款

34,520

因收購而產生之商譽：

千港元

已轉讓代價

34,520

加：非控股權益

20,436

減：已收購淨資產

(50,972)

3,984

於收購日期確認之湖北惠瑪非控股權益(即40.09%)按非控股權益攤佔湖北惠瑪可識別資產淨值已確認金額之比例計量。

所支付之代價包括與湖北惠瑪預期協同效應、營業額增長、未來市場發展及配套員工有關之裨益金額，並導致因收購產生商譽。由於該等裨益不符合可識別無形資產之確認條件，因此並無與商譽分開確認。是項收購產生之商譽預期不可扣稅。

收購產生之淨現金流入：

千港元

以現金支付之代價

—

加：所得銀行結餘及現金

327

327

### 收購對本集團業績之影響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溢利包括湖北惠瑪之業務營運應佔虧損1,373,000港元。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營業額包括湖北惠瑪產生之45,708,000港元。

### 13. 出售附屬公司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本集團訂立一份協議，向河北大麥汽車維修服務有限公司(「河北大麥」)之另一名股東(即一名非控股股東)出售河北大麥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出售集團」)61%股權，現金代價為人民幣1元。該交易於二零二四年一月完成。

於出售日期出售集團之淨負債如下：

	千港元
存貨	5,329
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賬款	4,991
銀行結餘及現金(附註)	3,426
應付一間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33,018)
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17,560)
租賃負債	(10,928)
	<hr/>
已出售淨負債	(47,760)
	<hr/> <hr/>

附註：銀行結餘及現金以現金及現金等額呈列。

出售附屬公司之虧損：

	千港元
總代價	-
加：非控股權益	(15,778)
減：已出售淨負債	47,760
	<hr/>
	31,982
應收河北大麥款項於預期信貸損失模型下之減值虧損	(33,018)
	<hr/>
出售出售集團之虧損	(1,036)
	<hr/> <hr/>

出售產生之淨現金流出：

	千港元
已收現金代價	-
減：已出售銀行結餘及現金	(3,426)
	<hr/>
	(3,426)
	<hr/> <hr/>

#### 14. 報告期結後事項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十七日，本集團、上海市金山區土地儲備中心（「土地儲備中心」）及上海碳谷綠灣產業園管理委員會訂立國有土地儲備協議，據此，土地儲備中心同意收購，而本集團同意交出及出售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上海市金山區金山衛鎮華通路1288號的佔地面積約為46,666.93平方米的一塊土地的土地使用權，代價為人民幣69,110,000元（相等於約74,342,000港元）。是次交易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一月十七日之公告。

## 期末股息

董事會已建議派發期末股息每股現金11港仙，將向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十六日(星期一)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之股東派付。期末股息須待股東於本公司即將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五日(星期四)舉行之本公司之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方可作實。受限於前述批准，建議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期末股息將於二零二五年七月十五日(星期二)或前後派付。

## 暫停辦理過戶登記手續

### 以獲派期末股息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十三日(星期五)至二零二五年六月十六日(星期一)(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過戶登記手續，以釐定股東享有建議之期末股息之權利，該等日期內將不會進行任何股份過戶登記。為合資格獲發建議期末股息，所有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十二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抵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

### 以出席二零二五年股東週年大會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三十日(星期五)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五日(星期四)(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過戶登記手續，以釐定股東出席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權利，該等日期內將不會進行任何股份過戶登記。為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九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抵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

## 公佈全年業績及年報

本公告將登載於聯交所(<http://www.hkex.com.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yipschemical.com>)。本公司之二零二四年年報將於適當時候登載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當中載列上市規則規定之所有資料。

承董事會命  
葉氏化工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葉志成

香港，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

非執行董事：

葉志成先生(主席)

何百川先生\*

古以道先生\*

邱靜雯女士\*

執行董事：

葉子軒先生(副主席)

葉鈞先生(行政總裁)

何世豪先生(財務總裁)

\* 獨立非執行董事